

债券简称: 17 平租 02

债券代码: 143204

债券简称: 17 平租 04

债券代码: 143263

债券简称: 17 平租 05

债券代码: 14328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四)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18 年 4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4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5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7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7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本次债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187 号”文件核准，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租赁”、“公司”或“发行人”）获准于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4 亿元的公司债券。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 平租 02”）已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发行。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7 平租 04”）已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发行。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17 平租 05”）已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发行。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17 平租 02”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6 亿元（含 16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最终票面利率为 4.70%。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二）“17 平租 04”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2 亿元（含 22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最终票面利率为 4.89%。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三）“17 平租 05”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利率区间，以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最终票面利率为 4.89%。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17 平租 02”、“17 平租 04”和“17 平租 05”的受托管理人，持

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1、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金额为 224.55 亿元，有息负债余额为 1,129.45 亿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 1,267.71 亿元，2018 年 1-3 月累计新增借款余额为 138.25 亿元。2018 年 3 月末累计新增借款余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61.57%。

2、新增借款的分类明细

(1) 银行贷款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银行累计新增借款余额 57.22 亿元，新增部分占 2017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5.48%。

(2)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新发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等累计新增借款余额 36 亿元，新增部分占 2017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6.03%。

(3) 其他借款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其他金融机构累计新增借款余额 45.03 亿元，新增部分占 2017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0.05%。

3、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国泰君安认为公司新增债务为公司业务发展所需，主要系公司为满足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所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国泰君安作为“17 平租 02”、“17 平租 04”和“17 平租 05”的受托管理人，将

持续关注相关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累计新增借款余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情况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累计新增借款余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事项的风险。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时光

联系电话：021-38674728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四）》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6 日